

中国水利工程协会关于印发《中国水利工程优质(大禹)奖评审管理办法》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321/2021\\_2022\\_\\_E4\\_B8\\_AD\\_E5\\_9B\\_BD\\_E6\\_B0\\_B4\\_E5\\_c80\\_321600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1/2021_2022__E4_B8_AD_E5_9B_BD_E6_B0_B4_E5_c80_321600.htm) 中国水利工程协会关于印发《中国水利工程优质（大禹）奖评审管理办法》的通知（中水协[2006]11号）各流域机构，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水利（水务）厅（局），各计划单列市水利（水务）局，新疆建设兵团水利局，各有关单位：为了开展中国水利工程优质（大禹）奖评审工作，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，我会制定了《中国水利工程优质（大禹）奖评审管理办法》，该评审办法已经中国水利工程协会第一届常务理事会第二次会议（通讯）审议通过，现予颁布。附件：中国水利工程优质（大禹）奖评审管理办法中国水利工程协会2006年6月15日附件：中国水利工程优质（大禹）奖评审管理办法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根据国务院《质量振兴纲要》和水利部有关规定，为提高我国水利工程建设质量水平，在行业内开展创优质工程评选活动，制定本办法。 第二条 中国水利工程优质（大禹）奖（简称大禹工程奖）是水利工程行业优质工程的最高奖项，是以工程质量为主，兼顾工程建设管理、工程效益和社会影响等因素的优秀工程，由中国水利工程协会（简称中水协）组织评选。 第三条 大禹工程奖评选对象为我国境内已经建成并投入使用的水利工程，原则上以批准的初步设计作为一个项目评选。获奖单位为工程建设项目法人（或建设单位）与主要参建单位。 第四条 大禹工程奖每年评选一次。评选工作按申报、初审、复查与现场抽查、评审和奖励等程序进行。

第二章 评选范围 第五条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建设的水利工程项目，符合基本建设程序，具备申报条件的都可以参加评选。 第六条 评选范围包括：已建成投产或使用的新建大中型水利工程；工程量较大，具有显著经济、社会和生态效益的大中型改建、扩建和除险加固工程。第三章 工程申报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 
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